

淄博市张店区台头村村居安置项目村委办公室装修工程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SDQH2023005)

项目所在地区: 山东省, 淄博市, 张店区

一、招标条件

本淄博市张店区台头村村居安置项目村委办公室装修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30.00 万元, 招标人为淄博市张店区马尚街道台头村村民委员会。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1) 工程名称: 淄博市张店区台头村村居安置项目村委办公室装修工程; (2) 招标范围: 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 最终以招标人的要求为准; (3) 工程地点: 招标人指定地点; (4)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 (5) 质量要求: 合格, 达到国家规定的质量合格标准; (6) 安全目标: 合格, 无安全事故; (7) 工期要求: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15 日历天内竣工验收合格, 具体开工日期以招标人的通知为准; (8) 质保期: 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合同履行期限: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15 日历天内竣工验收合格, 具体开工日期以招标人的通知为准。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淄博市张店区台头村村居安置项目村委办公室装修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淄博市张店区台头村村居安置项目村委办公室装修工程)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其他组织有效证件, 并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2)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 (3) 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3年04月19日08时30分到2023年04月24日17时00分

获取方式 现场报名。投标人领取招标文件时须提供《营业执照》(副本)、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以上复印件均须加盖公章且不得带有任何标注或说明。地点 山东齐桓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柳泉路125号先进陶瓷创新园B座515室)。售价：每份人民币300元，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05月10日09时00分

递交方式：淄博市高新区柳泉路125号先进陶瓷创新园B座515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年05月10日09时00分

开标地点：淄博市高新区柳泉路125号先进陶瓷创新园B座515室

七、其他

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发布公告的媒介：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淄博市张店区马尚街道台头村村民委员会

地 址：淄博市张店区马尚街道台头村

联 系 人：王先生

电 话：0533-2801770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山东齐桓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淄博市高新区柳泉路125号先进陶瓷创新园B座515室

联 系 人：房茜茜

电 话：0533-6079018

电子邮件：qihuanzhaobiao@126.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高世奇（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山东齐世大日盛源有限公司（盖章）

